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1月4日至2018年11月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5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4日15:00至2018年11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29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10月29日（星期一）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四维图新大厦 A 座 13 层 130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各子议案需要逐项审议）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7 决议的有效期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1 为逐项表决事项，且为特别审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18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9月25日下午17: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4. 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5.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庆昕、秦芳

联系电话：(010)82306399

联系传真：(010)8230690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四维图新大厦A座董事会办公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5”，投票简称为“四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11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7)			
1.01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2	回购股份的用途	√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			
1.0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7	决议的有效期	√			
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